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人

項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業務支出部分				
專任人員	94	77	-17	
職員	55	39	-16	編制內職員出缺改以契僱化人員替代
駐衛警	9	9	0	
技工	10	9	-1	
工友	14	14	0	
約僱	6	6	0	
教師人員	129	94	-35	
教師	129	94	-35	教師預算員額尚未足額進用
助教人員	2	2	0	
助教	2	2	0	
運動教練人員	22	10	-12	
運動教練	22	10	-12	運動教練員額尚未進用足額
兼任人員	81	75	-6	
兼職教師	80	74	-6	依實際聘任人員計列
其他兼任人員	1	1	0	兼任法律顧問1名
合 計	328	258	-70	

- 1.本年度依「國立大專校院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規定，控留員額改以契約人力預計進用12人，於服務費用編列672萬4,000元；實際進用14人，決算數696萬0,702元。
- 2.本年度因應教學行政及場館營運所需，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預計進用約用人員計48人，於服務費用編列2,834萬1,000元；實際進用48人，決算數2,522萬6,069元。
- 3.配合執行各類計畫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進用人員如下：
 - (1)預計進用計畫性專任人員2人，於服務費用編列100萬6,000元；實際進用20人，決算數467萬4,672元。
 - (2)預計聘用計畫性兼任助理40名，於服務費用編列404萬8,000元；實際進用38人，決算數367萬3,002元。
 - (3)配合計畫執行所需預計聘用短期臨時人力，於服務費用編列269萬9,000元；及因應場館營運所需聘用短期臨時人力，於服務費用編列213萬6,000元；以上合計決算數1,786萬3,398元。
- 4.校內戶外景觀維護及各大樓內部清潔等工作委外辦理，於服務費用編列1,048萬4,000元，預計需工作人員37名；實際進用34人，決算數1,235萬5,224元。
- 5.獎金:依據「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慰問金發給注意事項」編列教職員等205人年終獎金2,373萬1,000元；；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編列職員、駐衛警、技工及工友等79人1至2個月考績獎金589萬7,000元，以上獎金合計預算數2,962萬8,000元，決算數2,592萬7,449元。